

广州海珠区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现对本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告，以便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及其环境影响，使我们能广泛了解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境保护方面意见和建议，并接受社会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海珠区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选址：广州市海珠区聚德路17-51号首层A11房

建设内容：项目拟租赁已建成商舖进行建设，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比10%），占地面积205平方米，建筑面积205平方米，项目所在建筑整体为商业楼，共3层，本项目租赁第一层部分区域，2-3层为聚德商业广场。主要从事宠物寄养、美容、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宠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和绝育手术。主要接收犬类、猫类诊疗，不接收传染性瘟疫病动物。

项目单日最大接诊、美容洗浴、寄养宠物量共25例。其中接诊宠物量8例/天（包含手术2例/天）、美容洗浴宠物量5例/天、寄养宠物量12例/天。项目内总共设置有16个宠物笼，用于宠物的住院服务及宠物寄养服务。

营运期工艺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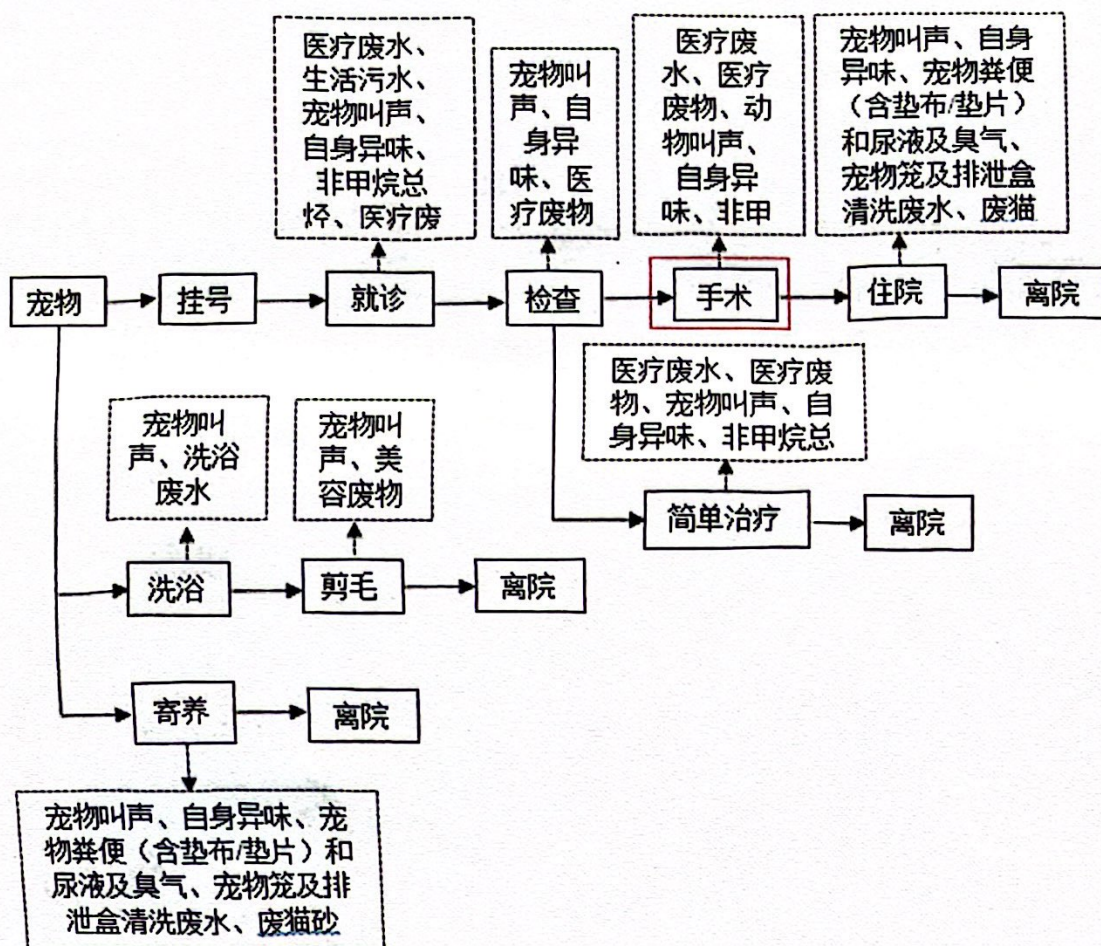


图1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二、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废水（生活污水、宠物美容废水、宠物笼及排泄盒冲洗废水、经预处理后的医疗废水、医疗废水）、噪声、固体废物。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气

危废暂存间、诊疗室、住院/寄养室定期用紫外线灯管杀毒，减少细菌病毒滋生，加强通排风；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动物粪便和尿液产生的异味；设置密闭专用排便排尿盒，由专人及时进行处理、清洗。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2）废水

项目宠物医疗废水经消毒装置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

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及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汇合宠物洗浴废水、生活污水、宠物笼及排泄盒清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汇入沥滘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宠物叫声、医疗设备运转噪声、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动物日常偶发的噪声、空调外机噪声,选用隔声门窗,运营状态下门窗保持关闭,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均设置于室内,建筑隔声,合理布局、加强宠物管理。

(4) 固体废物

动物尸体、器官组织等病理学废物产生后于冰箱中冷冻暂存,当日交相关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宠物粪便(含垫布/垫片)、废猫砂、美容废物杀毒灭菌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废紫外线灯管、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动物尸体、器官组织等病理学废物产生后于冰箱中冷冻暂存,当日交相关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日产日清;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广州海珠区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城市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贯彻了“污染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采取的“三废”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有效,环境风险可控,工程实施后可满足当地环境质量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评价认为,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实施可行。

五、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及形式

如项目所在区域和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有任何意见,均可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本项目建设单位的联系人提出您的意见,在您提出意见的同时,请留下您的姓名及联系方式,我们会认真考虑您的意见与建议。

六、环评单位: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714房

联系人:熊素琴

电 话:13902936814



七、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州海珠区新达和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盖公章）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聚德路 17-51 号首层 A11 房

联系人：陈健忠

电 话：15119574622



八、公众意见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新达和宠物医院

